

中央环保督察组向山东转办群众信访举报件及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五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类别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3	3215	临沂市沂水县许家湖镇东黄家庄村,有多家养殖户,散发臭气,污染地下水,向当地环保部门反映未解决。	临沂市	大气、水	1.东黄家庄村共有6家养殖户,其中,黄某均、黄某家养殖户处于限养区,黄某忠、黄某家、张某某、黄某进4家养殖户处于禁养区,2017年5月至8月,许家湖镇政府会同县畜牧局对4家禁养区内养殖户下达停养通知,责令停止养殖行为。目前,5户已停养,黄某进正在出售清理。2.停养养殖户粪污均已清除,无臭味,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正在清理出售的养殖户,粪污通过管道排至沉淀池,没有明显气味,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许家湖镇党委政府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村离养殖户近的2户村民家中自备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分别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Ⅰ类、Ⅲ类标准。3.2017年以来,沂水县环保局和许家湖镇环保办均未接到相关信访举报。	是	责令改正、关停取缔	1.许家湖镇党委政府责令黄某进养殖户于9月6日前出栏清空,并清除沉淀池粪污。目前,该养殖场已出栏清空,沉淀池内粪污已清除。2.对黄某均、黄某家养殖户进行规范提升。未经验收,不得恢复养殖。	
64	3218	青岛市黄岛区王台镇西汶西村,村西200米有两个大坑,堆积大量生活垃圾,污染地下水。	青岛市	垃圾、水	信访人反映的两处石坑位于王台镇西汶西村西侧约200米处,为上世纪70年代村集体采石场,上世纪80年代后已废弃,占地约3000平方米。经现场查看,在其中一处石坑约有30立方米垃圾,主要成分为大棚保温毯子残余线头和少量生活垃圾;另一处石坑约有5立方米垃圾,为村民倾倒的农作物秸秆和少量生活垃圾,未发现垃圾渗滤液但存在污染地下水隐患。	是	责令改正	1.西汶西村已于9月7日对该处垃圾进行彻底清理。2.由王台镇政府对两处石坑用隔离栏进行围挡,防止再向此处倾倒垃圾。	
65	3220	青岛市市南区观象二路3号,院内垃圾成堆,散发臭味。	青岛市	垃圾、大气	经现场检查,观象二路3号院内有乱堆放现象,院内有一户居民用铁笼圈养了3只鸡。	是	责令改正	市南区房产管理处对该院内垃圾及楼道内堆放杂物进行了清理,区城管局组织市南环卫公司对院内清出的垃圾杂物进行了清运。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针对居民养鸡问题,要求当事人自行整改,现已整改完毕。下一步,区房产管理处将加强对该院管理,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城管局加大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66	3221	济南市平阴县琦泉热电厂,距离居民区近,烟尘、噪声扰民。	济南市	大气、噪声	1.该公司为济南市琦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平阴县青龙路99号,共有3台130蒸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五台合计42MW发电机组,环保手续齐全,于2017年6月2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公司厂界外为该厂界外,其他厂界周边无居民区。2.为降低烟尘排放,该公司安装了电袋复合除尘器、湿式静电除尘器等除尘设施,对烟气中的颗粒物进行净化后通过100米高的烟囱排放,并安装了烟尘仪进行在线监测,实现与环保部及省市县环保部门环保监控平台四级联网。目前,该公司正在对脱硫、脱硝、除尘系统进行超低排放改造,现已完成一台锅炉超低排放改造任务,该公司输煤系统及灰、渣输送系统均为密闭输送,灰、渣配有专门的灰、渣罐,由封闭式罐车进行定期清运,煤泥场为全封闭,同时厂区内配有一台吸尘车和一台洒水车,定期进行吸尘、洒水。9月5日,委托山东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济南琦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无组织排放进行监测。经监测,该公司厂界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0.085mg/m ³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标准要求。3.该公司噪声来自锅炉、锅炉引风机、送风机、空压机等。为降低噪声污染,该公司将锅炉、锅炉引风机、送风机、锅炉空压机均置于锅炉房内,并加装了消声器,锅炉引风机专门配有防震垫并加装了隔音房;气力输灰系统的空压机置于密闭的空压机房内部,并进行了基础减震处理。9月5日,委托山东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济南琦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经监测,除北厂界夜间噪声超标外,其他监测点位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Ⅱ类标准要求,其中与该公司职工宿舍相邻的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值分别是57.2分贝、49.4分贝。该公司北厂界是与山东齐发药业有限公司共用厂界,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是	其他	1.督促该公司加快脱硫、脱硝、除尘系统进行超低排放改造工作进度,按期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任务。2.加强对该公司的日常监管,监督该公司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正常进行污染防治设施,发现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从严查处。	
67	3223	前期反映“枣庄市市中区齐村镇汤庄村餐饮、养殖污染”的问题(受理编号1168),举报人对处理结果不满意,目前路面污水存积的问题还未解决,要求解决排水问题。	枣庄市	其他	1.该区域整体地势低洼,因9月4日夜间降雨,路面存有少量积水,但没有污水向此处汇聚,平时不下雨时,也没有积水。2.举报人曾在第10批1168号中央环保督察转办件中反映该区域路旁有很多餐饮(做凉皮、做豆腐等)、养殖户(养猪、蘑菇养殖等导致污水横流。8月21日,通过排查核实,该区域未做凉皮、豆腐的餐饮企业,有1家蘑菇养殖户(贾某某),经排查未发现污水外排及其他污染迹象。2.家养殖户(高某、刘某某),其中高某养猪31头,刘某某养猪2头,存在污水外排现象。并于8月21日22:00完成对2家养殖户的清理。	是	责令改正	1.9月5日17:40,市中区齐村镇安汤庄村在雨后及时对路面进行清理,避免积水。2.责成齐村镇在雨季加强巡查,及时组织人员对路面积水进行清理,保障村民正常出行。	
68	3224	济南市天桥区泺口办事处西侧公路,有三个旱厕,三个垃圾池(检查时用木板遮盖),散发臭味。	济南市	大气	该处为泺口涝洼地区改造项目待拆迁区域,居民住宅多为平房院落,建设年代久远,市政配套不全。自上世纪90年代起,居委会陆续建立3个旱厕和3个垃圾池以方便周边居民日常生活,现已不符合城市发展要求。现场检查,3个垃圾池已停用并封盖,改用垃圾收集桶清运垃圾。	是	责令改正	9月6日,天桥区环卫管护中心、泺口街道办事处对旱厕和垃圾池进行了拆除,安排专人对垃圾桶进行日常保洁,做到桶满即清,避免发生异味扰民现象。	
69	3225	烟台蓬莱市:1.北沟镇的洪卫化工厂排放废气。2.刘沟镇大屯许家村的恒基表面处理,电镀废水直排。3.北沟镇下朱潘村的下朱潘电镀厂,废水排入河道。	烟台市	大气、水	1.蓬莱市北沟镇不存在洪卫化工厂,但北沟镇化工新材料产业集聚区内有“蓬莱红卫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有机废气、含酸废气、包装工序粉尘和燃气锅炉烟气。2016年9月烟台生态环境局中心站对该企业进行了验收监测,废气污染物均达标。2017年5月和9月,该公司委托山东天辰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废气污染物均达标。2.蓬莱市刘沟镇没有大屯许家村,新港街道办事处有大屯许家村,并有“蓬莱恒基表面处理有限公司”,该企业生产废水为水洗工艺产生,生产废水收集于12立方米收集池,全部回用于配酸,不外排。经调查组现场检查,该企业车间及厂外未发现生产废水排放口。3.蓬莱市北沟镇下朱潘电镀厂已于2014年5月被蓬莱市政府取缔,设备已拆除。	否			
70	3226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街道南湖花园小区南门,13、14号楼一层的饭店,无专用烟道,油烟外排,油烟净化器噪声扰民,使用液化气存在安全隐患。举报人认为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不具备专用烟道的饭店颁发营业执照不合法,要求取缔。	济南市	噪声、油烟、其他	1.南湖花园小区南门13、14号楼为商住综合楼(一层商用,二层以上为住宅),商业层无专用烟道。2.此处共10家餐饮单位,均在一层经营,分别为:阿润油饼、柳明居中式快餐店、枣庄印象辣子鸡、内蒙古烤羊腿、老王家中骨头、青阳炒鸡、家乡老味道、蜀湘苑、金福悦粗菜馆、海鲜烧烤火锅、检查发现,海丰烧烤火锅装修后一直未营业,其余9家正在营业。3.9家正在营业的餐饮单位中,内蒙古烤羊腿使用非环保烤炉,未安装油烟净化器,其他8家均安装了油烟净化器。4.经对正在经营的老王家中骨头、青阳炒鸡、家乡老味道3家餐饮单位开展油烟排放和油烟净化器噪声检测,3家餐饮单位油烟排放和油烟净化器噪声排放均达标。5.海丰烧烤火锅(装修后未营业)未取得营业执照,其他9家已取得营业执照;内蒙古烤羊腿、蜀湘苑正在申办《食品经营许可证》。6.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针对餐饮单位营业执照发放问题,按照《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条例》《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国发〔2015〕62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工商登记制度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济政发〔2014〕11号)的规定,再次进行审查,申请人办理营业执照时提交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营业执照办理流程中环评、专用烟道、油烟净化设施等不在审查范围内,已取得营业执照的9家餐饮经营单位,办理流程符合法律规定。	是	责令改正	1.高新区综合执法小组已对存在使用煤气罐的阿润油饼、柳明居中式快餐店、枣庄印象辣子鸡3家餐饮单位下达了《济南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关停违法餐饮项目的通告》,责令撤除煤气罐;高新区城管执法局对内蒙古烤羊腿使用非环保烤炉,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责令撤除非环保烤炉。上述4家餐饮单位已于9月5日依法关停,待整改完毕后经高新区综合执法小组验收通过方可开业。2.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9月5日对蜀湘苑下达《监督意见书》,并制作了现场检查笔录,要求其停止餐饮服务经营活动,目前该餐饮单位已停业,待整改完毕后经高新区综合执法小组验收通过方可开业。3.金福悦粗菜馆已自行停业,待后期开业后环保分局将进行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作出相应处理,高新区综合执法小组也将进行验收。	
71	3227	济南市天桥区粟山路济南市殡仪馆,三年前政府《电视问政》时,相关人员称殡仪馆将实现柴油改天然气,但至今仍未整改,每天烟囱冒黑烟,气味刺鼻,影响附近居民生活。	济南市	大气、其他	对于油改气项目进程,济南市殡仪馆一直在积极推进:1.按照火化炉规定的程序操作,虽然遗体在入炉火化的开始一分钟以内,由于随身衣物、物品的焚烧,会产生少量的烟、气,烟气挥发量少,且殡仪馆周边相对空旷,没有积聚。济南市殡仪馆火化专用烟囱距离最近的居民区不少于300米。殡仪馆最近的居民区,未闻到火化产生的刺鼻气味,不影响居民生产生活。济南市殡仪馆一直保持与媒体和当地居民良好互动,聘请社会监督员,对殡仪馆服务工作进行监督。2.2015年3月,济南市殡仪馆按照1992年12月6日民政部实施的《燃油火化机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检测方法GB13801-92》,通过考察厂家,开展专家论证,对实施方案进行细化完善,并于2015年6月通过政府招标采购了5台普通火化炉炉体改造,环保部2015年7月1日实施《火葬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801-2015》,提高了烟气排放标准。期间,济南市殡仪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筹集资金,2017年7月济南市殡仪馆协调火化炉厂家,出具了实施高档火化炉一体化改造的方案。目前正在采购燃气高档炉和尾气设备的技术指标论证工作。	是	其他	济南市殡仪馆火化环保一体化改造项目,目前正积极推进,确保在2018年5月31日前完成。改造后,能有效地解决烟气排放问题。	
72	3228	来电人反映威海市环翠羊亭镇孙家滩村南的化工厂,污水外排,散发臭味。要求企业整改。	威海市	水	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该企业为威海新元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孙家滩村东南约1公里处。经现场检查,企业建有复合循环生化式膜中水一体化设备,污水经该设备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未设污水直排口,但厂区外雨水管网有少量污水排出,有轻微臭味。经了解企业负责人,该厂区污水管网为水泥制品,因使用年限较长,可能有破裂渗漏的现象,导致污水进入雨水管网。9月6日,羊亭镇政府、环保分局和新元化工组织人员,设备对厂区及周边雨水、污水管网进行了排查,经排查,发现厂区外污水管道破损,少量污水流入雨水管网。	是	责令改正	1.9月5日,羊亭镇政府立即组织对厂区内所有积水和淤泥进行了清理。9月6日已完成。9月9日,污水管网破损已修复完成。2.责成企业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正常运转,每半月至少进行一次检查,防止污水渗漏。	
73	3229	前期反映“烟台市招远市梦芝街道办事处增甲沟村,杨某某的个人养猪场,异味严重,污染地下水”的问题(受理编号2674),举报人对处理结果不满意:1.有关部门到达现场,仅对水沟污水进行清扫,用沙覆盖,应付检查。2.村里堆放的建筑垃圾,有关部门称村里无钱清理。举报人要求养殖场取缔或搬迁,并清理建筑垃圾。	烟台市	其他、土壤、大气	1.在中央环保督察组第二十一批2674号交办件检查处理过程中,招远市政府有关领导带领环保、畜牧、公安、林业、国土及梦芝办等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现场开展检查,并要求:9月10日前完成雨污分流改造,9月15日前建设完成符合要求的储污池、储粪场。5日现场检查,各项整改工作正有序推进,雨污分流专用管道正在铺设,西侧储污池已基本完工,东侧储污池及储粪场已开工建设。2.案件反映的“建筑垃圾”,实为养殖户2015年平整养猪场周边场地所剩的施工用料,堆放在养猪场西南位置。9月1日,养殖户开始使用这部分剩料进行整改施工。9月5日现场检查时,养殖户明确表示,该部分堆料能够全部使用,确保再无堆积堆放问题。反映的“有关部门称村里无钱清理”问题,无从查证。3.该养猪场土地使用及养殖相关手续齐全,举报人要求将养殖场取缔或搬迁,与目前上级环保涉及民生类畜禽养殖场整改要求的精神不符。	是	责令改正	1.责令养殖户杨某某加快雨污分流、储污池、储粪场建设,确保在要求时间内全部完成。2.责成杨某某整改完成后,确保现场不再有施工材料堆放。	
74	3230	青岛胶州市胶北工业园(靠近胶北办事处后寨村),青岛汇通集团,夜间生产,废水通过暗管排入后寨村,排放刺鼻气味。当地环保部门包庇该企业,未解决问题。	青岛市	水、大气、其他	1.青岛汇通制塔有限公司位于胶州市胶北办事处达能路,于2011年1月建成投产并通过环保审批,2012年9月通过环保验收。该公司主要从事生产热镀锌钢结构塔,现年生产量6000-7000吨。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含酸废水,配套建设了设计处理能力25m ³ /d的污水处理设施。废水实际处理8-10m ³ /d,该厂产生的废水回用清洗池,产生的污泥和残渣作为危险废物与烟台鑫广绿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该公司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残渣作为肥料用于厂区绿化和种植,上清液排入园区管网后进入工业园西侧沟渠。因原材料涨幅过大,该公司热镀锌车间已于8月25日停产。2017年9月5日,现场检查该公司热镀锌车间处于停产状态。经对该公司厂区内外进行全面检查,未发现偷排废水的暗管。9月6日,胶州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公司监测井的水质进行取样,检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污水有外溢情况。2.该公司铆焊车间产生焊接烟气,酸洗工艺全面密封,配套安装酸雾收集处理设施,浸锌工艺配套安装烟气收集处理设施。2017年9月5日,现场检查焊接过程产生的废气无组织排放;热镀锌车间封闭不严,存在锌烟无组织排放情况。胶州市环保局责令该公司镀锌车间恢复生产,对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是	立案处罚、责令改正	1.针对青岛汇通制塔有限公司存在的环境违法问题,胶州市环保局于2017年9月6日进行立案调查,拟处罚8万元,并下达立即停止违法行为的行政命令。2.青岛汇通制塔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9月7日配套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处理设施,并将厂区化粪池溢口进行封堵,化粪池定期清运用作农肥。该公司正在对热镀锌车间上段进行改造,计划于2017年9月12日完成封闭改造工作,现已完成。	
75	3231	青岛市市北区嘉定路16号保利里院,楼下多家餐馆,无专用烟道,油烟扰民。	青岛市	油烟	经查,市北区嘉定路16号保利里院楼下共有31家餐饮店,31家餐饮店均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中20家有专用烟道或不产生油烟对环境轻微影响的豁免管理类餐饮店,另外11家饭店油烟净化设施不符合相关规定。	是	责令改正	对无专用烟道,产生油烟的11家餐饮店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4家餐饮店属于2016年2月1日以前开业,依据《青岛市餐饮服务行业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青岛市环保局市北分局要求立即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备;7家餐饮店属于2016年2月1日以后开业,依据《青岛市餐饮服务行业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青岛市环保局市北分局要求转变经营业态。目前,上述11家餐饮店均已停业整顿。下一步,四方街道办事处将会同市北区环保、综合执法、市场监管等部门将加强该区域的巡查力度,要求各商户按照相关规定安全合法经营,杜绝油烟扰民的情况发生。	
76	3233	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化工工业园,第二污水处理厂将污水通过章齐排水沟排入小清河,举报人怀疑污水处理不达标导致排水口周围树木死亡。	济南市	水	1.第二污水处理厂排污设施已实现自动监控。一是2013年安装了污水进出口水质自动监控设备,实现与国家、省、市、区四级环保部门联网,水质情况实现24小时监控。二是2015年在章齐排水沟中断偏北的王胡桥安装水质自动监控设施,与省、市、区三级联网,水质情况实现24小时监控。2.区环保局对二污排水实现不定期监测。2017年以来先后10次抽检,水质全部达标。9月5日收到中央环保督察办件后,立即对园区五家废水排放企业与污水处理厂排放废水进行检测,检测数据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3.通过调取二污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测数据与环保局抽检数据,污水排放都达到国家《城镇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和鲁质监标发〔2011〕35号文件规定标准。4.经现场勘查,转办件反映的树木地污水处理厂厂外排水口北侧的章齐排水沟内,共计130余棵,其中120余棵成一排栽植于章齐排水沟西岸河堤内,另外10棵在东岸沟渠内,主要症状表现为树冠下半部树叶枯萎掉落较重,树冠上部症状较轻,但并未死亡。经区林业局调查核实,根据杨树耐涝性较差的特性,确认杨树受损原因是由于长期浸泡在水中,并非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不达标所致。	是	责令改正	根据国家河道管理条例规定,全面落实济南市“清河行动”,对章齐排水沟实施疏浚工程,保证排水泄洪需要。	